

证券代码：831840

证券简称：东光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二十三层2301室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旭东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王振江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

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肖家锐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。

肖家锐，男，1981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汉族。本科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，注册物业管理师、环境工程工程师职称。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职于深圳市世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任经理助理职务；2007 年 6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职于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项目经理、华中区域公司总经理、高级副总裁等职务。

公司已依据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对新任总经理进行了是否为失信主体的核查，确认截至本公告日，肖家锐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的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1日